



第六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95(i)、(s)和(bb)

全面彻底裁军

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
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
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综述了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为执行大会第 65/67、66/34 和 66/47 号决议而开展的活动，这些决议包含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在此背景下向各国提供协助、以及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等内容。

在本报告所述的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期间，会员国、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继续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并进一步努力促进国际合作使各国能够执行这两项文书。2008 年第三届和 2010 年第四届各国审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以及 2011 年关于同一专题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会议的成功举办，为定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7 日在纽约举行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审议大会提供了积极的推动力。

* A/67/1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 并加以收集；以及《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 非法贸易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3
A. 联合国系统	3
B. 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开展的活动	8
三. 意见和结论	9

一. 引言

1. 大会在题为“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的第 65/67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考虑到关心实际裁军措施国家小组在这方面的活动，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交关于实际裁军措施执行情况的报告。

2. 大会在题为“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的第 66/34 号决议中邀请秘书长和有此能力的国家和组织继续向各国提供援助以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并为此目的鼓励各国家机关、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通过合作支持相关方案和项目。大会还在同一项决议中请秘书长继续审议此事，并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报告。

3. 大会在题为“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问题”的第 66/47 号决议中吁请所有会员国为继续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¹ 作贡献。大会还吁请所有国家执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²（《国际追查文书》），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

4. 本报告就是根据上述大会决议的要求提交的。按照惯例，为了能够协调一致地处理这些相互重叠但又彼此关联的问题，三项决议在本报告中一并阐述。

二. 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以及《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A. 联合国系统

1. 安全理事会

5. 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和扩散加剧政治动荡，并导致冲突延续和升级。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此类贸易的负面影响继续在安全理事会审议相关局势的一些国家显现。其中最为明显的是，小武器和轻武器随着利比亚危机爆发而大量流入，危及相邻萨赫勒区域本已不稳的安全局势。据报告，这已导致武器贩运和犯罪活动增加，武装抢劫暴增，恐怖团体恢复暴乱和行动。派往萨赫勒区域的评估团³发现，有大量来自利比亚储备库的武器和弹药，包括火箭榴弹、高射机枪和轻型高

¹ 见《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报告，2001 年 7 月 9 日至 20 日，纽约》(A/CONF. 192/15)，第四章，第 24 段。

² A/60/88 和 Corr. 2，附件；另见第 60/519 号决议。

³ 见 S/2012/42。

射炮，被走私进入萨赫勒区域。评估团还注意到区域各国边境保护和管制的有效性不尽相同，大部分国家的边境管制当局缺少人力及技术和后勤基础设施。

6. 边境管制是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4 月 25 日就非法跨界贩运和流动问题举行公开会议时重点讨论的议题。在讨论非法跨界贩运武器、毒品、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及其他物品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时，安理会成员注意到现有国际文书，包括《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相关性。一些安理会成员要求加强对改善边境管理的关注，作为更广泛的预防犯罪措施的组成部分。区域一级合作常常被称为是充分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在区域内流动的关键所在。会议邀请秘书长在六个月内提交一份报告，全面调查和评估联合国为帮助会员国打击非法跨界贩运和流动而开展的相关工作。⁴

7. 安全理事会设立的制裁大多包含武器禁运的规定，通常禁止所有国家向目标国家、区域、个人或实体提供武器和相关物资以及有关的技术培训或援助。支持各制裁委员会工作的专家组、监测组或专家小组，继续在有关区域发现非法的小武器贸易。他们还注意到，目标国家及其邻国常常缺少适当的立法和管制机制，也缺乏设备和能力对武器进行适当的管理、储存和监测。他们的建议⁵经常提到要通过《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规定的行动，处理国家局势。

8. 虽然专家组与和平行动之间的合作总体上有所增加，但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仍无视武器禁运，不断流入目标国家。有些时候，走私的武器和弹药还被用于攻击维持和平人员并导致死亡事件。监测武器禁运的专家组曾强调，和平行动要制订针对小武器和轻武器、包括土制武器的必要管制措施，并建议对查扣的武器进行适当登记，看管警方收缴的武器和弹药以协助犯罪调查，以及对国有枪支添加标识以加快武器和弹药的国家盘存进程等。

9. 小武器议题在安全理事会的其他辩论中也被视为高度相关，包括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和平与安全的关系，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违反武器禁运行为，以及恐怖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等议题。

2. 大会

《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

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审议大会的筹备情况

⁴ 见 S/PRST/2012/16。

⁵ 见 S/2011/757，第 93 至 108 段；以及 S/2011/738，第 568 和 664 段。

10. 大会决定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7 日在纽约举行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审议大会，并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至 23 日在纽约举行筹备会议。⁶

11. 在筹备会议上，会员国就《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执行情况交换了一般性意见，并通过了载有审议大会所有程序性决定和建议的报告，其中包括临时议程以及会议主席、其他主席团成员和会议秘书长的提名等。此外，主席还编写了在最后报告中引述的实质性讨论摘要，作为在审议大会之前继续开展工作的一个基础。

12. 由于 2006 年举行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一次审议大会没有达成任何商定的成果文件，第二次审议大会非常有必要通过一份实质性的成果文件，来指导国际社会为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所作的努力。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枪支议定书》）

13.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届会议通过第 5/4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关于枪支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枪支工作组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和 22 日在维也纳举行首次会议并通过了一份报告，就推动普遍遵守《枪支议定书》和执行其中各项规定、国际合作、技术援助、枪支工作组未来工作、以及工作组如何能够更好地与各类国际机构在支持和促进执行《枪支议定书》方面进行协调等问题提出了建议。

14.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围绕以下领域实施全球枪支项目：(a) 提高认识和促进批准《枪支议定书》；(b) 开发专门工具；(c) 通过立法援助加强有关枪支的法律和规管框架，促进法律和做法的区域统一；(d) 能力建设和培训；(e) 加强刑事司法回应，调查和起诉枪支犯罪行为；(f) 促进有效的国际执法、司法合作和信息交换；以及(g) 加强对跨国枪支贩运方式的了解并增进民间社会的参与。该办公室还协助查明在执行《枪支议定书》方面的立法差距，并准备进行区域立法分析，邀请参与国在两次区域会议上审议相关成果。

有关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更广泛举措

武器贸易条约

15. 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进程始于 2008 年设立政府专家组以及随后于 2009 年设立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⁷ 高峰则是 2012 年 7 月在纽约召开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2012 年 2 月 13 日至 17 日举行的筹备委员会第四届暨最后一届会议商定

⁶ 见第 66/47 号决议。

⁷ 见 A/66/177 和 A/65/153。

了关于武器贸易条约会议的所有程序性决定和建议，包括临时议程、暂行议事规则、以及会议主席、秘书长和其他主席团成员的提名等。

16. 虽然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广泛支持制订一项制约国际常规武器转让的强有力武器贸易条约，但各国在若干议题上仍然存在分歧，包括该条约应涵盖的武器类别。武器贸易条约的范围是否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这个问题对联合国和国际社会今后制止此类武器非法贸易的努力具有重大意义。

武装暴力与发展

17. 《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第二次部长级审查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和 11 月 1 日在日内瓦举行。会议通过了成果文件，重申了签字国将减少和预防武装暴力行动纳入发展和安全方案的承诺，并明确设定了 2015 年之前执行《日内瓦宣言》的优先事项。会议为与会者提供了就合力对付武装暴力祸害分享经验的机会。

1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与《日内瓦宣言》秘书处和克罗地亚政府合作，在萨格勒布举办了“有前途的做法”区域研讨会，以审查武装暴力预防政策和战略的执行进展情况，分享区域一级的经验教训，并查明在减少和预防武装暴力方面具有前途和创新意识的做法。该研讨会是 2010 年和 2011 年继《日内瓦宣言》第二次部长级审查会议之后安排举办的“有前途的做法”系列区域研讨会的最后一场。此前已在巴西、危地马拉、肯尼亚、尼日利亚和尼泊尔举办类似研讨会。

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

19. 1991 年设立的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是联合国针对七大类预定义常规武器国际贸易的一个主要透明工具。自 2003 年以来，会员国也自愿报告了小武器转让情况。

20. 迄今已有 80 个会员国至少一次向登记册报告了小武器进出口情况或没有此类转让的情况。在向登记册提交国别报告的国家中，列入小武器转让情况的国家百分比一直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2011 年为 56%。不过，各区域之间差别很大。在 2011 年报告小武器情况的 48 个国家中，只有 9 个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没有一个来自最受小武器影响的非洲区域。⁸

3. 联合国小武器问题协调行动

国际小武器管制标准

2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国际小武器管制标准的制订工作继续进行。作为一套自愿采用的国际标准，国际小武器管制标准将就与小武器有关的一系列广泛议题，

⁸ 可查阅 www.un-register.org。

向执行者和决策者提供明确和全面的指导。联合国小武器问题协调行动机制继续广泛征求会员国、区域组织、产业代表、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对所有模块的意见，以期通过微调敲定国际小武器管制标准。该标准预计将在定于 2012 年 8 月和 9 月举行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审议大会期间推出，而整个项目的下一阶段将包括编写培训材料、筹备定期审查和更新模块，以使该标准在实地发挥最大影响力，并在不断变化的技术环境中保持相关性。

国际弹药技术准则

22. 武器对维系武装冲突或暴力的作用和能力，取决于是否有不间断的弹药供应。这就是为什么常规弹药储存是弹药转入非法市场的热门地点。改善对此类储存的全程管理，是制止弹药无序流动的一个关键措施。根据 2008 年政府专家组就过剩常规弹药储存问题提出的建议，⁹ 联合国在“联合国加强安保方案”下制订了国际弹药技术准则，交给一个由会员国组成的技术审查小组进行审查。这项准则与国际小武器管制标准互为补充，提供了一套协调有序的标准。

23. 技术审查小组 2011 年 9 月 5 日至 8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第三次会议，确认国际弹药技术准则的技术性内容完整、全面、符合现有最高标准。在联合国地雷行动处的合作下，该准则已开始开始在科特迪瓦、刚果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利比亚、索马里和南苏丹实施。

行动纲领执行支助系统

24. 自 2008 年 7 月推出行动纲领执行支助系统以来，这一网络平台继续作为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全方位信息的一站式服务点向前发展，目前已能在线提供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执行情况报告。¹⁰ 最近，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采用了行动纲领报告模板，作为区域报告要求的基础。行动纲领执行支助系统还继续充当将开展小武器相关活动的能力建设需求与可用资源进行匹配的平台。2012 年之后该系统能否继续运作，仍然取决于自愿捐款的情况。

4. 关心实际裁军措施国家小组

25. 1996 年成立的关心实际裁军措施国家小组继续定期举行会议。自 2010 年以来，该小组已举行七次会议。这些会议的具体议程项目包括 2011 年不限成员名额政府专家会议和 2012 年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审议大会筹备情况、性别与小武器、预防冲突以及武器贸易条约的意义等。更为重要的是，正如大会所鼓励的，¹¹ 该小组继续作为一个非正式、开放和透明的论坛开展活动，并以行动纲领

⁹ 见 A/63/182。

¹⁰ 见 A/CONF. 192/BMS/2010/3，第 41 段。

¹¹ 见第 65/67 号决议。

执行支助系统和联合国小武器问题协调行动机制为基础，将执行《行动纲领》的援助需求与可用资源相匹配。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尤其还汇编了援助提案文件，提交给该小组的会议进行讨论。¹² 这些提案以会员国在 2010 年行动纲领国别报告中确定的国家需求和转达的援助请求为依据。通过该小组为援助所作的努力，已有多个项目获得资金或正在谈判。

B. 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开展的活动

非洲

26.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通过能力建设和培训、技术援助、研究、宣传和外联活动，向非洲国家和区域组织提供援助。该中心支持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努力执行打击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区域和次区域文书，并应要求继续向一些非洲国家的国家防卫与安全部队、国家小武器委员会和民间社会提供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规管武器中介活动、制订区域和国家行动计划及战略、统一有关小武器的国家立法、以及制订有关武器贸易条约的区域和次区域共同立场等。

27. 非洲各区域组织，包括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大湖区、非洲之角及周边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区域中心以及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都继续就小武器和轻武器管制问题向各国提供援助。

美洲

2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加强了该区域九个国家的能力，协助各国努力销毁了 3 500 件过剩、过时或没收的武器以及 60 000 多发弹药。该中心还协助各国培训了该区域 16 个国家共计 350 名安全部门人员，增强他们打击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弹药和爆炸物的能力。该中心还向 17 个国家提供法律援助，协助将国家立法与区域和次区域小武器文书作了统一，并与其他联合国机构联合拟订了围绕小武器所涉问题防止武装暴力的方案。

29. 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通过联合拟订方案，就打击小武器非法贩运问题向该区域会员国提供政策、法律和技术援助，加强了与美洲各区域组织，包括美洲国家组织、安第斯共同体、加勒比共同体和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的合作。

亚洲及太平洋

3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继续支持和协助就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以及武器贸易条约拟订进程进行区域和

¹² 见 www.poa-iss.org/InternationalAssistance/InternationalAssistance.aspx。

次区域讨论。该中心为加强尼泊尔执法官员，特别是警察和海关官员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的能力举办了国家培训班。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各区域组织，包括东南亚国家联盟和太平洋岛屿论坛，都在该中心的合作下就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继续向区域各国提供援助。

三. 意见和结论

31. 在 2012 年 3 月举行的行动纲领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会议上，各国表示倾向于让审议大会全面审查《行动纲领》和《国际追查文书》的执行情况，而不是侧重于预先选定的专题。审议大会的实质性成果可望为增强国际社会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努力绘制前进的道路。

32. 2012 年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正在商谈武器贸易条约，枪支议定书工作组已将协调涉及枪支的各类有关文书列入议程，而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将由一个政府专家组在 2012 年和 2013 年举行会议进行定期审查。对于这些进程的结果应当予以考虑，以便增强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各类文书的协同增效和互补作用。